

证券代码：837363

证券简称：沃达农科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18 日 11:0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363	沃达农科	2024 年 11 月 11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石河子市北泉镇友谊路 19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收购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达农科”）于 2023 年 9 月与中肽绿洲（青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中肽”）、彭李共同出资设立新疆帝中海海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帝中海”），其中沃达农科持股 70%，青岛中肽持股 20%，彭李持股 10%，现根据公司发展规划需要，拟收购青岛中肽持有帝中海的 20%股份及彭李持有帝中海的 10%股份，因未实缴出资，股权收购款为 0 元。股权收购完成后，由沃达农科履行出资义务，收购完成后，帝中海为沃达农科的全资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披露的《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二)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为经销商、种植大户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为指定的经销商、种植大户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申请一年期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并以公司部分资产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担保贷款同时需要经销商、种植大户以其所有的房产、土地使用权及其他抵质押物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经销商、种植大户贷款用途专用于购买公司产品。

具体授信额度、时间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生效后签订的贷款合同内容为准。如该预计银行借款业务未开展，则单笔预计额度不占用全年申请借款的总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披露的《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三）审议《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拟向全资子公司新疆黑钥匙酸性肥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钥匙”）增加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本次注资完成后，黑钥匙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变更为 2000 万元，本次增资不改变黑钥匙公司的股权结构，沃达农科持有黑钥匙的股权比例仍为 1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披露的《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4 年 11 月 18 日 10:00-11:00

(三) 登记地点：新疆石河子市北泉镇友谊路 19 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993-2259033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如有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向董事会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31 日